

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108 年桃園績優企業友善職場計畫

壹、依據：

依據本府性別平權政策方針之就業、經濟與福利面向第 5 條「鼓勵企業提供托兒設施與措施服務，提供獎勵機制，並且加強宣導。」、第 7 條「鼓勵企業與民間團體開發多元型態工作機會（部分工時、彈性上下班），提供婦女彈性就業選擇。」、第 8 條「開發部落在地工作機會，鼓勵民間成立女性勞動合作社及勞動者自我雇用。」，以及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指標之「與民間組織或企業共同推動具性別平等之方案、計畫或措施」，特訂定本計畫。

貳、問題說明：

2014 年北京 APEC 經濟領袖會議宣言，出現婦女專章，肯定婦女對亞太區的經濟發展與繁榮具有關鍵性作用。政府應進一步加強婦女經濟賦權，消除婦女參與經濟的一切障礙，保障兩性在經濟創新發展、改革與增長中的機會平等、參與平等、報酬平等。從歷屆 APEC 經濟領袖會議宣言發現，重視婦女角色和提倡性別敏感度，已是不可忽視的經濟議題。對一般婦女而言，政府積極促進企業建構性別友善職場環境，才是最務實可靠且實惠的作為。

以日本為例，首相安倍晉三主張開發「女力」救經濟，若能做好日本企業職場的性別友善措施則可以留住女性勞動力，進一步縮小男女勞參率差距，將可能提高日本 GDP。又聯合國所揭櫫之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中，性別平等即為其中之一。近年來，經濟部工業局率先將企業主應建構性別友善措施的責任，納入表揚優秀企業的選拔標準中，確實值得肯定。

依據桃園市性別圖象顯示，本市勞動力參與率仍以男性居高（男 67.9%；女 52.1%），且依本市勞動局統計數據顯示，性別歧視申訴案件之事由均為懷孕歧視，工作平等措施申訴案件之事由為申請生理假被拒、申請育嬰留職停薪復職被拒、育嬰留停申請遭拒、申請陪產假受不利處分等。從前述資料看出，女性勞動力仍待提升，且須努力營造性別友善職場。

表：桃園市企業家數性別統計表

桃園市企業家數性別統計表												
業別	工廠				公司				總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年度	家數	比率	家數	比率	家數	比率	家數	比率	家數	比率	家數	比率
104年	8,492	77.98	2,398	22.02	37,790	69.71	16,417	30.29	46,282	71.10	18,815	28.90
105年	8,558	77.59	2,472	22.41	39,236	69.48	17,236	30.52	47,794	70.80	19,708	29.20
106年	8,744	77.47	2,543	22.53	40,741	69.32	18,029	30.68	49,485	70.64	20,572	29.36

據上表數據顯示，本市企業共 70,057 家，其中 49,485 家係男性負責人(70.64%)，20,572 家係女性負責人(29.36%)；每屆績優企業徵選之參獎企業平均約 100 餘家，參獎率約 1.43%；每屆平均約表揚 25 家，獲獎率約 25%。

本局自 96 年開始即持續辦理績優企業卓越獎表揚活動，迄今前十二屆已累積表揚 100 餘家績優企業，桃園市績優企業卓越獎依產業特色分為「長青企業卓越獎」、「創新智慧卓越獎」、「環保循環卓越獎」、「服務品質卓越獎」及「青年創業卓越獎」等五種類型獎項，各獎項預計選出 5 間表現優異之企業，並藉由書面審查、委員實際到場訪視、決審的評選方式，針對企業年資、競爭力、營運管理績效、特色與性別平等措施等面向評選，預計公開表揚 25 家績優卓越企業。

自 105 年開始逐步將性別平等元素融入桃園市績優企業卓越獎表揚活動中，歷經第十屆與第十一屆之評選經驗，發現參獎企業與評審委員對於性別平等措施之定義仍莫衷一是，亟需較為明確的評選標準。另為加強桃園市企業對性別平等措施之重視與落實，應該提高性別平等措施之配分比例，以加強凸顯性別平等之重要性。

為持續鼓勵本市企業落實性別平等措施，並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環境，本局仍以本案作為 108 年度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及與企業共同推動性別平等之計畫，期能更落實性別平等於相關業務中。

參、計畫目標：

- 一、訂定桃園市企業性別平等措施評選指標與評選標準，讓企業深入瞭解性別平等措施之意涵，更利於爭取佳績。
- 二、追求工作與家庭平衡，鼓勵企業踴躍落實性別平等措施，政府與企業共同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環境。
- 三、積極與歷屆績優企業共同推行相關業務，擴充與企業合作面向，形成公私一體，共同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 四、建置與追蹤本市績優企業友善職場之相關性別統計數據。

肆、主辦機關：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伍、承辦單位：本局產業發展科。

陸、協力單位：桃園市績優企業之參獎企業。

柒、執行期程：108年。

捌、推動策略：

一、受益對象：桃園市企業及所屬員工。

二、執行方法：

- (一)桃園市績優企業卓越獎依產業特色分為「長青企業卓越獎」、「創新智慧卓越獎」、「環保循環卓越獎」、「服務品質卓越獎」及「青年創業卓越獎」等五種類型獎項，已將「性別平等措施」列為各類獎項之評選標準之一，108年擬將配分比例提高為10%，要求參獎企業均須提出企業性別平等措施說明，並設置特別獎「桃園市企業性平獎」，以獎勵企業增加性別友善措施。
- (二)徵選過程中以績優企業卓越獎項之特性邀約評審委員。然為使徵選過程臻於完善，於各類獎項徵選過程邀請至少1位性平專家學者出席擔任初審與決審之評審委員，藉由書面審查、委員實際到廠訪視、決審的評選方式，針對企業年資、競爭力、營運管理績效、特色與性別平等措施等面向評選。
- (三)擬訂桃園市企業性別平等措施之評選指標與評選標準，使參獎企業與評審委員更瞭解性別平等措施之意涵，讓參獎企業更容易爭取佳績。
- (四)依性別工作平等法、勞動基準法與工廠法等相關法規，所謂性別友善措施項目包含性騷擾防治措施、彈性工時、哺乳時間、育嬰留職停薪、產假、陪產假、家庭照顧假、生理假、托育服務、工作環境友善安全措施等；擴充項目包含雇用身心障礙者、原住民、新住民、移工、二度就業婦女等弱勢群體之比例、提供多元型態工作職缺（如：部分工時、定期契約、在家工作、人力派遣等）或其他創新作法，詳如桃園市企業性別平等措施之評選指標與標準。
- (五)藉由頒獎典禮公開表揚，肯定企業與員工努力打拼的精

神與成果，邀請桃園市長親自頒發獎座與獎狀，鼓勵企業落實性別平等措施，邁向卓越永續發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提昇產業競爭力。

- (六)標竿學習：將納入性別友善職場標竿學習之旅，擇一於性別平等措施表現優異之獲獎企業，安排其他企業進行觀摩學習之旅，以分享其推動性別平等之經驗。
- (七)活動後續透過媒體廣宣及媒體專題報導，安排專人採訪得獎企業背後成功經驗做為專書出版，並於專書內容中介紹企業推行性別平等措施之方針，讓社會大眾認識本市多元卓越的企業故事及桃園產業發展過程。
- (八)歷屆績優企業得獎企業均成為本局相關業務之首選對象，例如：舉辦系列企業聯繫會報、辦理桃園購物節活動邀請設攤、鼓勵中小企業申請補助、進行工廠綠色化輔導、舉辦桃園好禮設計評選活動等，並透過各類與企業接觸場合，加強企業之性別平等意識。
- (九)建置並持續追蹤本市績優企業友善職場之相關性別統計數據，包含：企業落實性別平等措施數量、企業受益員工數、董監事與主管性別比例等。

三、執行人員：本局產業發展科承辦人員及委外廠商。

四、投入資源：預算約新臺幣 300 萬元，擬由本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108 年度「行銷及業務費用-業務費用」項下覈實支用。

玖、預期效益：

- 一、藉由桃園市企業性別平等措施評選指標之訂定，使企業深入瞭解性別平等措施之意涵，其所提出之企業性別平等措施說明能更切中肯綮。
- 二、讓評審委員能依據桃園市企業性別平等措施評選指標與標準來評判參獎企業是否落實性別平等措施，並據以評分。
- 三、藉由本甄選活動鼓勵企業踴躍落實性別平等措施，營造性別友善職場，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以提升產業競爭力，邁向卓越永續發展。
- 四、透過提高性別平等措施之配分比例，以及市長親身表揚與專人採訪製作專書，廣為宣傳，期使企業能更重視性別平等措施之推動，以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留住優秀人才。
- 五、持續與歷屆績優企業保持聯繫互動，使其能精益求精，並增加與企業合作面向。